

证券代号：002096 证券简称：南岭民爆 公告编号：2017-037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以传真、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以传真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唐志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陈纪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案》。鉴于公司原董事长李建华先生因工作需要，组织调动原因，已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申请辞去了公司董事、董事长等所有职务。为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持公司董事会运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同意增补陈纪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将该提案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表决。

陈纪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后，本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 2017 年 12 月 23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增补董事候选人简历见本公告附件一。

该《提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18 年 1 月 8 日在长沙市金麓国际大酒店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通知》内容详见 2017 年 12 月 23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附件一：陈纪明先生简历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陈纪明先生简历

陈纪明先生，中国国籍，1960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历任广州军区司令部第三部学员、翻译、政治部宣传科干事，湖南省军区政治部宣传处干事，华天文化娱乐公司总经理，紫东阁华天大酒店总经理，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017年11月至今任湖南新天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陈纪明先生除担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湖南新天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外，与公司的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